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

- 一、外部評估機構:本公司已於2022 年9 月1 日委任外部獨立評估機構-社團法 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對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2022 年度績效進行 評估服務。
- 二、本次評估期間:自2022 年1 月1 日至2022 年12 月31 日止。
- 三、評估範圍及構面:董事會之績效評估,分別就董事會之組成及專業發展、決策品質、運作效能、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以及參與企業社會責任程度等五大構面進行評核;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分別就其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以及內部控制等五大構面進行評估。
- 四、評估執行程序:評估方式包含問卷自評、書面審閱相關文件以及實地訪評, 訪談對象包含董事長暨執行長、獨立董事暨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公司治理主管及稽核主管。
- 五、評估報告結論及建議:本公司已於2023 年2 月10 日取得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建議事項如下:
 - (1) 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之功能性委員會。
 - (2) 每年永續報告書於九月底前編製完成並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 (3) 制訂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 (4) 制訂經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 (5) 提早規劃及考量是否增設一席獨立董事席次。
 - (6) 董事會成員至少包含一名女性董事。
 - (7) 設置專任公司治理主管。
 - (8) 期中財務報告皆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討論決議。
 - (9) 參酌審計品質指標(AQI)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 (10) 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公布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告。
- 六、本公司業於2023 年3 月9日將評估結果提報至董事會,並將依據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所出具之建議事項逐步執行,以持續強化董事會之效能並提升公司治理品質。目前已進行及今年度擬先進行之改善事項,包括已於今年初參酌審計品質指標(AQI)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預計於今年9月底前上傳永續報告書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期中財務報告於今年起皆經審計委員會決議後,再提董事會討論。